

杭州注册公司代理记账·跨年发票如何正确处理？

产品名称	杭州注册公司代理记账·跨年发票如何正确处理？
公司名称	杭州好又快财务管理有限公司
价格	100.00/件
规格参数	好又快企服:GOOD
公司地址	杭州市上城区置鼎时代中心4幢632室
联系电话	0571-87911962 17764573265

产品详情

2022年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正在如火如荼的进行中，同样这也是财务人最“头疼”的时候。

一.收到跨年发票怎么处理？

相信很多同学都会遇到这样的疑问：收到跨年发票还能报销吗？

我们来看一下案例

我公司2022年发生了50万咨询支出，且2022年公司已经付款并做账了，会计分录如下：

借：管理费用-咨询费 50万

贷：银行存款 50万

在2022年汇算清缴结束之前，我公司从对方取得了开具日期为2023年2月20日的增值税普通发票。

请问这份发票如何处理？这笔费用扣除在哪一年度？

其实这个问题很简单，如果是2月取得的普票，而且发票金额是50万，那公司只需要把取得的发票粘贴到2022年记账凭证后面即可。

而且，这笔费用允许扣除在2022年度，也不存在纳税调整的问题。

当然，这只是其中的一种情况，还有很多复杂的情况，今天翅儿就带大家深入学习一下~

二.关于跨年发票的集中情况

除了刚才那种情况，还有很多特殊情况，比如这种：

1) 业务真实发生了，但是对方就是不给开发票

不知道同学们有没有遇到过这样的情况：你去找供应商开发票时，却发现对方已经注销或者被撤销、吊销了营业执照，再或者被税务机关认定为非正常户等等原因。

就是不允许再开具发票了，那怎么办呢？

内容大致是说，如果你在补开换开的时候，发生了特殊情况，可以凭借以下资料来证明自己的支出是真实的。

如果大家可以证明的话，那也是允许税前扣除的，证明材料如下：

第一、需要有证明无法补开换开发票或者其他外部凭证原因的证明资料。比如注销证明、破产公告等等这些证明材料，来证明对方确实开不了发票。

第二、相关业务活动的合同或者协议。在这里翅儿要着重提醒大家，在日常工作发生业务往来的时候，**zuihao**要签订合同或者是协议，以备不时之需。

万一供应商出现一些特殊的情况，那我们就可以凭合同和协议，来证明咱们业务的真实性。

第三、采用非现金方式支付的付款凭证。这里边特别强调以非现金方式，就是因为现金税局不好掌控，

也不清楚你是否真实支付了。

所以为了证明我们的业务是真实的，你要拿出类似转账资料、支付签收单等等来证明你实实在在和供应商发生过业务往来。

翅儿提醒大家千万别小看这些小事儿，税务风险往往就是因为这些小事情没做好而引发稽查的！

另外，除了证明这个业务的真实性需要具备这些资料外，还有几点大家也可以提前调查好，防患于未然：

- 1、严格审核上游供应商的相关信息，避免遇到一些不靠谱的供应商。
- 2、可以在业务往来时提前查一下信用度、纳税等级、以及是不是非正常户，避免企业风险，和后期不必要的麻烦。
- 3、定期对全部供应商进行排查，包括征信、纳税等级、有没有税收违法等等。

如果对方无法提供这些资料，并且无法证明是对方的原因不能开的，只要过了5月31日还取不到发票，一般情况就要调增了。

但是，这里还有一种特殊的情况：

2) 固定资产取得的特殊情况

根据国税函【2010】79号，企业固定资产投入使用后，由于工程款项尚未结清未取得全额发票的，可暂按合同规定的金额计入固定资产计税基础计提折旧，待发票取得后进行调整。

但该项调整应在固定资产投入使用后12个月内进行。

这个时候，虽然取得发票时间已经超过了汇算清缴期，但是还能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，只要你在固定资产投入使用后12个月把发票拿回来就行。

举个例：

财苑公司建设了一栋办公楼，由有小翅建筑公司承建，合同金额1800万元，该办公楼财苑公司已于2021年8月3日投入使用，但因工程进度、质量等方面的一些纠纷，财苑公司迟迟未支付工程结算款，有小翅建筑公司也未对财苑公司开具发票。

2022年7月17日，经过协商，纠纷解决。有小翅建筑向财苑公司开具了发票。

问：2021计提的折旧，在2022年5月汇算清缴时，能否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？

根据国税函[2010]79号第五条的特殊规定可知，可以按暂估价计提折旧先从税前扣除，待取得发票后再调整。

若多扣除了，建议更正申报；若少扣除了，企业作出专项申报及说明后，就可以追补至该支出发生年度税前扣除。

也就是说，在2022年5月的时候，虽然没有取得发票，但是可以按照 $1800\text{万元}/20/12*4=30\text{万元}$ 去扣除，只要这个发票在投入使用后，也就是2022年8月2日之前取得就可以。如果最终取得发票跟当时暂估的金额一致，就不用做任何账务处理，但是如果实际取得发票不一样，尤其是取得的比你实际暂估的小，那就要调整了，更正申报处理，否则就有补税的风险了。

三.跨年发票总结

最后，翅儿帮大家总结一下：

一般情况下，跨年取得发票，如果已经提前暂估或者计提了费用，只要咱们在5月31日以前取得，就可以税前扣除。

如果5月31日还不能取得的话，那就要看看是否是对方注销、破产等极端情况，如果是，准备必要的资料，没有发票直接扣除。

或者说是固定资产投入使用12个月内没有取得，即使过了汇缴期，也是可以扣除的，但前提是12个月内必须把发票拿回来。

除了以上情况，那你就只能调增处理。

如果调增了，后面又取得，还有没有机会扣除呢？

这里呀，有一个追补扣除的规则。

那什么叫做追补扣除？

同学们都知道，企业所得税遵循的是权责发生制原则，是吧，直接翻译下来就是做哪一年的事入哪一年的账。

如果你这个业务是2022年发生，我们即使是2024年才取得了发票等扣除凭证，还是要追补到2022年来进行税前扣除的。

说到具体税前扣除的事项，我们可以参照国家税务总局2012年的15号公告第六条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对企业发现以前年度实际发生的、按照税收规定应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而未扣除或者少扣除的支出，企业做出专项申报及说明后，准予追补至该项目发生年度计算扣除，但追补确认期限不得超过5年。这种情况在实际操作中难度是很大的，因为要跟税务局做专项申报和说明，而且还要改申报表，过程非常麻烦。很多地方税务局不给你追补，有些地方可能让你放在当期去扣除，但是实际业务发生时间不是当期，还是会存在一定的风险。跨年发票在企业中是非常常见的，只要规范处理，很多时候都是可以扣除的。但是比较麻烦，而且处理不好很容易出错。

四.温馨提醒

- 1、在汇算清缴前要充分发挥主管能动性，尽可能减少跨期费用的情况。
- 2、从公司报销制度上就应该有明确的规定，报销时间不能超过多久，这样就能有效规避上年的费用，到了次年5月汇缴前还没有拿到发票报销的情况。
- 3、在年终关账时，向各部分下发关账通知，再次明确最晚报销和最迟取得发票的时间节点，尽可能减少跨年费用的出现。